绍兴柒间房餐饮有限公司柒间房小剧场“3·11”高处坠落事故评估报告

2021年3月11日12时30分许，位于北海街道迎恩门水街的柒间房小剧场内，一名工人在进行花窗安装施工时，不慎从临时脚手架上摔下受伤，后经绍兴市人民医院抢救无效于12日16时许死亡。2021年3月16日，经越城区人民政府授权，由区应急管理局牵头组成事故调查组，全面开展事故调查处理工作，事故调查报告于2021年5月21日经区政府正式批复。

为完善事故调查处理机制，坚持问责与整改并重，充分发挥事故查处对加强和改进安全生产工作的促进作用，根据《安全生产法》、《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》、《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区安委办组织有关部门对《绍兴柒间房餐饮有限公司柒间房小剧场“3·11”高处坠落事故调查报告》落实情况进行了总结评估，现将有关事项报告如下:

一、事故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事故经过

2021年3月11日9时许，陈建光与木工老板陈德标一起来到柒间房小剧场内进行装饰用的6个花窗的安装作业，作业时两人使用了临时脚手架作为登高作业平台。上午两人共安装了5个花窗，于11时许停止作业，由陈德标去买了

两盒快餐后，在小剧场内吃了午饭。到了 12 时许两人开始进行第 6 个花窗的安装，当时是陈建光在临时脚手架上装花窗，陈德标在下面裁花窗旁的装饰线条。到了 12 时 30 分许的时候，陈德标忽然听到“嘭”地一声，抬头看到陈建光掉在了地上。当时陈建光外表没有出血的迹象，陈德标询问了陈建光的情况，陈建光告诉他说头疼。陈德标将现场的情况电话告知了装修项目的发包人吴钢锋，因吴钢锋在外面无法马上到场，于是联系了其朋友过去帮忙并拨打了 120 急救电话。120 救护车到场后将陈建光送到了绍兴市人民医院进行抢救，到医院的时间大约在 13 时 40 分许。陈建光于 3 月 12 日下午 16 时许在医院经抢救无效死亡。越城区应急管理局在接到事故警情后，及时组织人员赶赴事故现场，了解事故伤亡等相关情况。联合北海街道办事处勘查事故现场，做好现场保护，并要求相关单位和人员立即停止作业，同时第一时间向区两办和市应急管理局上报了事故信息。

（二）事故涉及单位情况

绍兴柒间房餐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柒间房公司”）。

二、评估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2022 年 4 月 19 日，区安委办成立由区应急管理局牵头，原事故调查组组成单位有关人员组成事故评估组。依据《事故调查报告》，在相关单位组织开展自查自评的基础上，评估组采取调阅事故原始档案、查阅相关文件资料、听取汇报、座谈问询、现场检查等方式，深入开展评估工作。对评估过程中发现的问题，及时向相关单位进行反馈，要求立即组织整改，形成了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的评估报告。

三、事故责任单位责任追究落实情况

（一）柒间房公司

处理建议: 建议越城区应急管理局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一百零九条规定，对其进行处理。

处理落实情况: 已由区应急管理局依法给予其 35 万元人民币罚款的行政处罚。

（二）北海街道办事处

略

四、事故责任人员责任追究落实情况

（一）公职人员责任追究落实情况

略

（二）企业人员责任追究落实情况

陆平，柒间房公司法定代表人

处理建议: 建议越城区应急管理局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九十二条规定，对其进行处理。

处理落实情况: 已由区应急管理局依法给予其 90781.50 元人民币罚款的行政处罚。

五、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

1.柒间房公司吸取事故教训，切实履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合法依规地开展建设改造等各项经营活动，强化安全生产管理，及时发现并排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。

2.迎恩门办公室吸取事故教训，切实发挥安全管理作用，加强对区域内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监管，加强巡查检查，及时发现并制止各类违规行为和安全隐患。同时在后续招商过程

中，及时与相关单位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，明确安全责任。

3.北海街道办事处吸取事故教训，及时督促下属单位加强安全监管，压实属地内企业主体责任，举一反三，及时开展安全专项检查，切实消除各类事故隐患。